四十年

邵毅平

我很少去书展，因为怕嘈杂；但今年因有签售活动，还是去了。责编怕届时冷场，早早就进入了焦虑状态，令我广泛发动群众。无奈，只得杀熟，挑几位好说话的朋友，在微信上转了下海报，其他也不便多说什么。将心比心，换作是我，收到这样的海报，也会嫌烦的吧。所以没有回音，也很正常。

这天的签售有两场，幸运的是，都安排在了上午。第一场很早，一开馆就是。跟着出版社的朋友进了场，看到场地上两三排椅子，稀稀拉拉地坐着几个人。这时间排得有点早，读者都在外面排队买票呢，我心里不免犯嘀咕。

然而眼前一亮！在入口处高大的门拱里，出现了两个熟悉的身影，一高一矮。高的那位身躯壮硕，像拉伯雷《巨人传》里的庞大固埃；矮的那个长得有点像本·金斯利，表情则像汤米·李·琼斯。两人萌组合，看上去像电影里的龙兄鼠弟，在那儿探头探脑，东张西望，显然是在寻找签售会场。我一阵惊喜，“东甲，阿耀，你们怎么来啦？”东甲姓赵，高的那位；阿耀名陈正耀，矮的那个。两人都住得远，尤其是东甲，住在九亭，先坐公交，再换9号线，再换7号线，腿脚又不便，不是一早出门，赶不上第一场，况且还要排长队买票……“老同学的签售会，怎么能不来！”回答倒是简单。

老同学，是的，老同学，整整四十年前的老同学了，冒着酷暑，千山万水地过来，来帮我撑场面。现在，他们就像小学生一样，规规矩矩地坐在第一排，认真地听我在台上“胡扯”。有时也像是在打盹，毕竟起得太早了。我好想与他们排排坐，就像四十年前那样，一起听老师讲“豆腐”（杜甫）。也想再一起开开小差，或提些刁钻古怪的问题，为难一下老实巴交的老师。我头戴草帽，像个王婆，在台上指手画脚，叫卖我的瓜。我说其中最早的一篇，写于四十年前……我的四十年前，此刻就坐在我的面前，听我讲我们的四十年。台上另一边，主持卖瓜会的责编，我以前的学生，正好出生于四十年前。我们的四十年，就长成她了么？

托老同学的福，吃瓜群众聚得蛮多，两场“卖瓜会”，都卖掉了不少“瓜”。责编的脸舒展开来。婉谢了出版社朋友的赏饭邀约——我们老同学下了课得去食堂。在八月的骄阳下，有关节炎的东甲步履蹒跚，壮硕的身躯在人群中隐现，就像鲸鱼出没于海豚群里，我跟阿耀时常停下来等他。当年的篮球场上，他可是一把好手。在静安寺的一家餐馆里，巧得很，只有六人长桌的拼桌座位，我们终于又排排坐在了一起，就像当年在学校食堂里那样。各自埋头吃着盘里的食物，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往事……

当晚，阿耀发微信说：今天借你出书的东风，我们三人聚会一次，甚是痛快！难为东甲兄腿脚不便，大老远出行一次，甚属不易。希望你经常有书出，我们能经常聚会……他在阿加莎·克里斯蒂的法庭大戏《原告证人》中客串陪审团长，所以写微信也有点像宣布判决结果。

好吧，为了老同学的嘱托，我就再努力种“瓜”吧！我的责编们也请记得，要常常安排我卖“瓜”哦。放心，别人不来，我的老同学会来。

天上白榆裁光阴

汪洁

洛杉矶东北杜阿尔特（Duarte），毗邻国家森林的圣盖博山南一片开阔的土地上，坐落着一处花繁树茂草密的园地，一处蓝天碧云希望常在的校园和医院，希望之城，人情风景极佳。

独自开车去城，城的中轴线是进入城门的由北向南的希望之路，将车驶去城南的停车场，因为停车场在园区最南端Hertige公园的旁边，常常喜欢下车后，经过乡村路独自一人走过一大片青草地的公园去工作。工作之余，也常常喜欢独自一人跑去安静少人的公园遐想。

Hertige公园就是蓝蓝天下一大片起伏的草坪，我会选在草地边有遮阳伞的座椅上坐着，不忍心去打扰这宁静的画面。边欣赏、边品茗、边阅读、边静默。远景，无际的天边连绵的山脉，蓝灰相接；中景，高高低低错落的乔木灌木，红绿互映；近景，遮阳伞下，匍匐着棕黄色的小草和原木色的桌子和桌上放的书、茶和食物。

草地中央有几棵高大的乔木，其中的一棵大树，宽长伸展的枝干优美动人，在多次观察它后，我确认它是一棵欧洲白榆树。初来乍到，正是秋季，年年秋风扫落叶，眼见它的叶子由绿变黄，由黄变稀，直到风吹叶尽，满地金黄。但刻满深深皱纹的树干和不离不弃的树枝还密密地屹立在一片向阳的青草地上，裁剪着细碎的光阴。观其体态，蓝天衬树枝，草地阴树影，似绿绒般草地上厚实的树影，线条如此之美，总给我一种勃勃向上的精神力量，就像人们经常形容的大树，枝繁叶茂，散枝开叶，浓荫蔽日，是坚实的依靠，大树底下好乘凉。

诗说：“冠大浓荫遮烈阳，闲暇无事树下盹。”可我悄悄地来到大树底下，气温是热乎乎的，阳光是暖洋洋的，我不为乘凉，也不为打盹，我是来找它对话，来它身边心灵拓荒。搬张椅子靠在遒劲的树干边坐下，再看公园风景，把所见所闻所思，敞开心扉向经历沧桑的老榆树倾诉，而它深沉为怀，伴我独语。

树原是有生命的，树原是有故事的。有的时候，认树为人的伴侣；有的时候，爱树似人的寄托。当我飞了大半个地球，来到榆树的身边，是否是冥冥中的缘。这棵独立的榆树就在我头顶的天空下，它那么真实地存在，我依靠，我拥抱，我置身其中，我使劲地问它，你是否在这里已经很久很久了？你听见我了吗？今日该是微风和畅了吧！

躺在树的怀抱里，嗅着它身上特有的香味，听着它均匀的呼吸，唱着心曲，写下文字，写下太阳的金色，写下心中的希望。一切是那么沉醉，是秋季沉醉的时光。等风起，等来一群小鸟们，莫非它们听到我与树的对话，也来凑热闹。那些顽皮灵活的小精灵一会儿唱着爱情飞上枝头，一会儿又练习以优美的姿态俯冲飞下草地觅食。在我头顶上，小小的身体停驻在树上，使我痴迷。一只，一对，一队飞来，我在树下的这个稍稍仰视的角度观察它们，这是最佳的点。“两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先人的千古吟咏，如我此时的所闻，虽然此时的小鸟未知其名，但两只精灵欢鸣在榆树上，一队小鸟们齐刷刷地整齐地飞翔在蓝天的此景此境，与诗句中的意境有异曲同工之妙。

我走神了，一阵轻风吹来，手上的笔和纸，还有我的头发，四散凌乱。我嫉妒了，小鸟们可以跃上枝头，树上筑巢栖息，和树相爱嬉戏，树俨然成为它们的保护神和家园。由此想起我的一位远方朋友家门前草地上也有一棵高大常青的松树，在他家小住时，有见小松鼠树上筑窝。他来电告诉我树遮挡了露台的风景，想把它砍了，我一听，力劝他无论如何不能砍树，树本身就是你的风景和你的伴侣，该好好爱惜它，它会守护你，朋友听从了我的话。

曾无数次见树，曾无数次与树相遇，在希望的土地，遇见博物馆前的百年樟树、希望之路旁的一排朴树、希望之家门前的红叶乌桕树、医院病房楼窗前的五角枫树、小庭院里飘来馨香的桂树、医学楼前挂满红灯笼的栾树、希望泉前的灿烂火红的木棉树、许愿广场的日本樱树、绿色小径旁的结着青色果实的柠檬树、荣誉墙边落了一地红果的樱桃树、餐厅外的紫玉兰树、先锋公园的一片金色的银杏树。遇见树们，多么有爱，多么疗心。

“天上何所有？历历种白榆。”另一片的天和眼前的天是不一样的，而这一次，希望之城的天空下，相约老树，更加深了我对榆树的感情，依依白榆树，千秋不息。那些入城的人们，不就是寻求延续生命的奇迹吗？把生命的希望寄托在长长久久的希望树上吧！也把那些带给我们绿色希望和生命的美好遐想的树们永远铭记在心中吧！

山禽栖枝图

吴友琳

清水缸

一心

这次回乡，又看到了我家的那口水缸，它静静地站立在院子的角落里，显得落寞而冷寂。水缸的材质说不清是陶还是瓷，灰中带黑的冷色。缸壁上储满一层微绿的苔。

以前过年的时候，水缸会多一些点缀。母亲神情庄重地请父亲写一个红帖，上面写着“清水满缸”四个字。清水满缸，这是母亲对水缸最基本的要求，是对家庭最美好的祝愿。我家住在村东，吃水要到村西头的水井去挑。母亲身材瘦小，挑两桶水一步三颤，她双手抓住扁担尖，走得小心谨慎，生怕水会洒出来。走累了，她会把桶放在地上，休息一会再走。跟在她身后的我，有时会大声喊：“娘，等我长大，我帮你挑水。”

几十年过去了，母亲和父亲日渐苍老，我没在家里相守，自然也无法实现为她挑水的愿望。不过，村里安了自来水，母亲很简单就实现了清水满缸的愿望，再也不用去辛苦挑水了。

恬淡虚无 圆机活法

——中医用典

张屏山 作

『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

白子超

“离娄之明、公输子之巧，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师旷之聪，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尧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

——《孟子·离娄上》

离娄，相传为黄帝时人，目力极强，能在百步之外望见秋毫之末。公输子，即鲁班，鲁国巧匠。师旷，晋国乐官之长，著名音乐家。规，圆规；矩，曲尺。六律，古代音乐分声音清浊高下，阴阳各六，阳为律，阴为吕，合称十二律。五音，古代音乐的五个音阶。

如果不用曲尺和圆规，即便凭借最锐利的眼力和最高超的巧手，也做不成正方、正圆的器具。如果不以六律为标准，即便凭借最敏感的听力，也不能准确校正五音。孟子说这两种确凿无疑的事实，又只是比喻和铺垫，用来衬托基本道理相似但更庞大的话题——管理国家，平治天下。治国平天下应该走尧舜的道路，而规矩和标准就是“仁政”。孟子一而再、再而三地高扬“仁政”大旗。不施行“仁政”，就不是尧舜之道，就无法继承先圣事业，就无法实现社会大同。孟子全部政治思想的核心就是“王道”，就是“仁政”。它们既是远大目标，又是实践的途径和准则。

人们把“不以规矩，不能成方圆”单独抽出来作为一句成语，说明两个问题。其一，世间一切都应该有章可循，有制可从，有法可依，即有规矩。其二，人们要讲规矩，守规矩，不能为所欲为。

古往今来，规矩无处不在，无时不有。且不说天地运行法则，且不说全人类相处之道，仅从一个国家来说，统摄全局的宪法以及众多法律、法规，就是最大的规矩。任何地区、部门、单位、团体都有各自的章程、纪律，这是局部的规矩。小到一个家庭，也有家训、家规。人际交往所达成的共识、协议，自然也是需要相互遵守的规矩。相对于这些刚性或半刚性的规矩，还有诸多不成文的软性规矩，例如不同民族、不同地域的风俗。至于各种不上台面的“潜规则”，则属于不正当的规矩，不在本文议论之列。

孟子选读

所有规矩，可以说都是对人的限制。所以，人的自由只是相对的。从个人感受来说，觉悟且有能力的人可在规矩的网络中进退有据，游刃有余，相对轻松，相对自在。否则，无时无处不感到被束缚，心生烦闷乃至怨愤。规矩，关系到一切，是永远说不尽的重大母题。其中，相关的子题众多，难以胜数。本短文除上述内容之外，只强调一点，即规矩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事物发展而变化。人们的思想与行动自然要与时俱进，不可墨守成规。人类历史就是不断创新的历史，而任何创新都是对相关规矩、秩序的冲击和突破。

成为女儿的榜样

馨影

不知是不是因为从事的工作一直与孩子为伴，我从来都没有觉得自己已经38岁，就这样懵懵懂懂地闯进了中年。

此时的我，才真切地体会到什么叫作“人到中年”：双方老人年过七旬，时不时头疼脑热；老公在外地工作，每个月只能回来一次；单位工作多、压力大，常常是五加二、白加黑；孩子刚刚上了小学，作业、课外班，弄得我团团转……生活、工作就这样铺天盖地地席卷而来，几乎要将我淹没。

一度，我也曾濒临崩溃。我常常很焦虑，很想把每一件事都做好，做到极致，却又常常力不从心，分身乏术。最重要的是，在日复一日的忙碌中，我觉得自己失去了前进的目标和动力，只剩下了浑浑噩噩。

一次，高中同学聚会，大家纷纷谈到了自己这个阶段的困惑与矛盾，大致相同，都在或多或少地拧巴着。大家笑称，我们正在面对中年危机。每个人采取的解决方法不尽相同，一位博士女同学选择了家庭，放弃了自己的工作，让人惋惜；一位男同学选择了创业，展开了自己事业的第二春，令人羡慕。而我，该何去何从？

突然有一天，我想起了自己的妈妈，想起了她临终之前眼角的那一滴泪。

那是29年前的暑假，妈妈因为再生障碍性贫血已经与病魔战斗了整整三个月，就在幼小的我觉得她渐渐就要好起来时，一天傍晚，家里突然接到了医院打来的电话。当我被大人带到她的病床前时，妈妈已经弥留。听到我的呼唤，她只能用仅余的意识抖一抖她的左脚，从眼角流下了一滴晶莹的泪。她就这样依依不舍地离开了她的女儿，这滴泪就这样藏在了一个9岁孩子的心上。

想起这些，我的内心充满自责。我的妈妈，三岁就失去了自己的妈妈，只身从上海到了云南，一个初中文化程度的人通过自学从会计成为厂长，将事业做得风生水起。虽然，她只陪伴了我9年，但她对我的影响直到如今。在我的眼中，她坚强、自信、独立，在没有她的那么多日子里，我就是照着她的样子在认真地生活着。

现在，我也成为一个妈妈，有了一个如同当年的自己一般大小的女儿。我就要这样颓然地度过自己的中年，只能在工作和生活之间选择其一，然后把希望都寄托在自己的女儿身上吗？当然，不。

我还是要做我自己，做好我自己，就像我的妈妈引导我一样，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引导女儿成为坚强、自信、独立的人，具有健全人格，内心阳光，积极面对人生中的坎坷与风雨。即便她不能成为世俗眼中的成功人士，也能成为她自己。而我，必须先让自己做出改变。

首先，我调整心态，坦然接受现实赋予我的种种，想清楚自己能做什么，能够做到哪一步。不再勉强自己，不再为自己根本做不到的事情而自我折磨和消耗。

然后，为自己的生活和工作划定了界限，更好地统筹自己的时间和精力，努力不互相扰乱。在工作中，我更加积极、投入，把控好时间，提升效率，更好地与团队密切合作；在生活中，做到精与简，不盲从，不跟风，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来面对亲人。渐渐地，我从混沌的状态中走了出来，内心更加平和，也能够更加勇敢地面对生活的种种。整个家庭的氛围也越来越好，孩子健康阳光。虽然偶尔也会开开倒车，但我还是会很快扭转过来。

在我看来，其实破解中年危机，最本质还是一个寻找自我、接受自我、与自我和解的过程。想清楚了，就勇敢地去面对和改变吧。

十日谈

人到中年

责编：殷健灵

从按部就班到自主创业，实现了怎样的转变？